

证券代码：871992

证券简称：恒康药房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及其进展公告(终止辅
导)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情况

(一) 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书面辅导协议

2023年5月16日，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签署了《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聘请国金证券担任公司的辅导机构。

(二) 提交辅导备案材料

公司于2023年5月16日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湖南监管局（以下简称“湖南证监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申请材料，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三) 完成辅导备案

2023年5月17日，湖南证监局对公司报送的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辅导备案文件予以受理。公司自2023年5月17日进入辅导期，辅导机构为国金证券。

（四） 终止或撤回辅导备案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的需要，综合考虑后，公司决定暂不推进辅导备案工作。经与国金证券友好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辅导协议，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与国金证券签署了《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国金证券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向湖南证监局报送了终止辅导备案的申请资料。湖南证监局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确认公司终止辅导。

二、 风险提示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 备查文件目录

《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之辅导协议之终止协议》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辅导监管系统截图》

恒康大药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6 日